

证券代码：300330 证券简称：华虹计通 公告编号：2019-069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上午9:30在上海召开，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公司已于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2019年9月14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收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四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后，董事

会拟提名秦伟芳女士、陈宇峻先生、钱亮先生和李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提名候选人的履历资料、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进行审核，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否决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2019年9月14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收到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三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后，董事会拟提名尤建新先生、葛永彬先生和党小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提名候选人的履历资料、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进行审核，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须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

勤勉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否决

3、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和规范化运作要求的持续提高，公司独立董事工作量随之增加，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工作中承担着重要职责，结合行业、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公司拟对独立董事津贴进行调整，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 6 万元/年（税前）调整至 8 万元/年（税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议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星期四）15:00 在上海锦绣东路 2777 弄 28 号 4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的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秦伟芳女士，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曾任中科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光电中心党支部书记、副主任、研究人员，上海仪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展部经理助理、研究室副主任、发展部经理，安捷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公共关系经理、质量部经理，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干部部部长、行政事务部总经理，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上海仪电电子（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

截至公告日，秦伟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秦伟芳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秦伟芳女士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2、陈宇峻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硕士，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商业网点股份公司信息证券部副经理；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项目经

理、战略规划经理；上海信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开发部部长；华虹国际（上海）管理公司投资购并总经理；2010年8月起担任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部长。同时，现任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日，陈宇峻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担任控股股东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经理。陈宇峻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 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3、钱亮先生，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曾任上海阿法泰克电子有限公司工程部工程师；上海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市场部资深工程师、市场部技术副理、研发部技术副理、研发部副理、良率管理部经理、测试工程部部经理；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测评开发部科长、测评开发部副部长、测评开发部部长。现任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董事。

截至公告日，钱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钱亮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钱亮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作

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4、李华女士，197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全日制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上海石油化工研究院开发设计室职员；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项目经理；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北京温莎大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现任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公告日，李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李华女士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华女士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尤建新先生，1961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曾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常务副院长、院长；同济大学中国科技管理研究院副院长；现任同济大学管理理论与工业工程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尤建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尤建新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具备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2、葛永彬先生，1966 年 12 月出生，法学硕士，经济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江苏南通五矿机械进出口公司部门经理，美国洛杉矶 Tonmei Infi Inc. 总裁，江苏南通三银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虹桥正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截至公告日，葛永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葛永彬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具备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3、党小安先生，197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2015 年 7 月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会计学专业。曾任陕西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总装分厂会

计；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截至提名日，党小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党小安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具备独立董事资格证书。